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
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以及监事会的职责权限，秉着审慎严谨、勤勉尽责的态度，审议公司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永久补流事项”）。

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前，监事会督促公司及时将尚未到期的用于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3月17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向监事会进行了报告，监事会审核了公司提交的全部相关凭证及材料，经过对各个项目进展、实施难度、相关政策及未来市场判断等情况进行详细问询后进行了深入讨论研究。公司监事会严格监督董事会对本事项的审议情况，召开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永久补流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所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和经济效益，本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公司经营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7日